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07日至2025年09月06日止。

第 8435768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3月28日

商 标

穹维智寻

申请 人 广州智寻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联和街道科丰路266号1303房

代理机构 广东知创为企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8类：无线广播；信息传送；计算机终端通信；提供全球计算机网络用户接入服务；数据流传输；卫星传送；视频点播传输；数字文件传送；计算机辅助信息和图像传送；无线电通信